

证券代码：601865

证券简称：福莱特

公告编号：2024-089

转债代码：113059

转债简称：福莱转债

福莱特玻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福莱特玻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本公司”）于 2024 年 10 月 25 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五十九次会议，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》，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变更注册资本及股份总数的情况

2023 年 12 月 22 日，公司召开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、2023 年第三次 A 股类别股东大会及 2023 年第三次 H 股类别大会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回购公司部分 H 股一般性授权的议案》。

根据该一般性授权，自 2023 年 12 月 22 日至 2024 年 6 月 17 日期间，公司累计已回购 H 股股份 8,285,000 股，占公司于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、2023 年第三次 A 股类别股东大会及 2023 年第三次 H 股类别大会获批准一般性授权当日已发行总股本的 0.35%及已发行 H 股总股数的 1.84%，购买的最高价为港币 17.98 元/股，最低价为港币 13.66 元/股，已使用资金总额为港币 122,291,740 元（不含交易费用）。上述回购符合一般性授权。

公司已办理完成本次回购 H 股股份的注销手续，公司股份总数相应减少 8,285,000 股，公司的注册资本将相应减少人民币 2,071,250.00 元。本次 H 股股份回购注销完成后，公司股份总数由 2,351,324,281 股变更为 2,343,039,281 股，注册资本相应由 587,831,070.25 元变更为 585,759,820.25 元。

二、修订《公司章程》内容

鉴于上述原因，现对《公司章程》第六条和第二十条进行修改，具体修改内容如下：

原章程条款	修订后章程条款
第六条 公司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87,831,070.25 元。	第六条 公司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85,759,820.25 元。
第二十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2,351,324,281 股，公司的股本结构为：普通股 2,351,324,281 股，其中内资股（A 股）1,901,324,281 股，占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80.86%；境外上市外资股（H 股）450,000,000 股，占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19.14%。	第二十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2,343,039,281 股，公司的股本结构为：普通股 2,343,039,281 股，其中内资股（A 股）1,901,324,281 股，占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81.15%；境外上市外资股（H 股）441,715,000 股，占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18.85%。

除上述条款修改外，《公司章程》的其他条款不变。

本次《公司章程》的修订还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，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办理章程工商变更登记手续。

特此公告。

福莱特玻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零二四年十月二十六日